

中共沅江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文件

沅编发〔2020〕28号

中共沅江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 关于市自然资源局所属单位机构编制事项 调整的通知

市自然资源局：

你局《关于沅江市自然资源局所属事业单位的设置、职责、编制事项规定的请示》收悉。经市委编委2020年第二次编委会议研究，同意对你局所属单位机构编制进行调整，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沅江市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大队更名为沅江市自然资源执法监察大队，副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核定全额拨款事业编制23名，设大队长1名，副大队长3名。内设综合室、土地矿产卫片执法室、案件审理室。主要职责是：负责法律法规直接赋予市本级的执法事项；负责全市重大违法跨镇（街道）案件、上级

主管部门和市政府交办案件的查处；负责乡镇自然资源执法业务指导和执法业务培训。

二、沅江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副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核定全额拨款事业编制 58 名，设主任 1 名，副主任 4 名。内设综合办公室、权籍调查股、登记一股、登记二股、登记三股、质检股、档案信息股、税控股；保留市不动产登记中心乡镇分中心。主要职责是：负责全市土地、房屋、林权、土地承包经营权、自然资源等相关不动产登记；负责购房资格审查、房屋买卖合同备案、房地交易；负责拟定市本级不动产登记业务规范和工作流程；负责不动产权籍调查及成果管理；负责市本级不动产登记数据库及资料的管理。

三、沅江市城乡规划设计院，股级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核定自收自支事业编制 6 名，设院长 1 名，副院长 2 名，主要职责是：负责土地报批规划、土地处置规划编制；承担市重点项目初步选址；按其资质规定可开展的业务范围，承担相应业务。

四、沅江市地质环境监测站，股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核定全额拨款事业编制 5 名，设站长 1 名，副站长 1 名，主要职责是：负责全市地质环境监测；负责对全市新征建设用地、新建矿山进行地质环境影响评估；对全市地质环境状况实施调查、动态监测和评价。

五、沅江市土地开发整理复垦中心更名为沅江市自然资源修复中心，加挂沅江市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中心牌子，股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核定全额拨款事业编制 23 名，设主任 1 名，副主任 2 名，主要职责是：参与编制全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和项目年度计划；承担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开发、土地整理复

垦、旱地改水田、生态修复和地质环境恢复治理、耕地占补平衡等工程项目的事务性、技术性工作，负责对项目实施情况监测监管，参与项目选址踏勘、可行性论证、规划设计预算审查、项目验收等综合评估工作。承担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的组织实施；负责土地整理耕地质量等别评定工作。

六、沅江市土地储备中心更名为沅江市土地储备发展中心，股级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核定差额拨款事业编制 8 名，设主任 1 名，副主任 1 名，主要职责是：负责拟编储备土地的年度储备计划；负责土地储备资金管理，包括土地储备专项债券资金；负责储备土地的收购、入储；负责储备土地的委托拆迁、监督、协调；负责储备土地的前期开发，储备土地及地上附着物的管护及临时利用；负责储备土地报批资料的组织；负责储备土地申办规划手续、拟编出让方案；负责储备机构名录的年度申报，土地储备专项债券的组织申报。

七、沅江市国土资源交易服务所更名为沅江市自然资源交易服务所，股级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核定自收自支事业编制 10 名，设所长 1 名，副所长 2 名，主要职责是：依法受理国有建设用地所有权、矿业权出让申请并提供相关服务；负责收集、上报自然资源交易信息，为交易双方、中介机构、有关监管部门提供信息咨询服务。

八、沅江市赤山岛资源保护管理办公室更名为沅江市赤山岛资源保护中心，股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核定全额拨款事业编制 4 名，设主任 1 名，副主任 1 名，主要职责是：承担对赤山岛资源保护全域巡查工作；负责相关职能部门和赤山岛两个镇对赤山岛资源保护管理事项进行协调；受理赤山岛各类建设项目的申

请；承担市赤山岛资源保护管理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九、沅江市建设信息中心相关职责整合入沅江市国土资源档案信息中心，改为沅江市自然资源信息中心，正股级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核定差额拨款事业编制4名，设主任1名，副主任1名，主要职责是：负责专业档案整理、维护、查询、管理和档案信息资源的开发利用；制定信息化建设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自然资源局办公局域网、电子政务等网络系统的建设应用与技术支撑；督促、检查、指导档案立卷部门对项目材料进行完整、系统、正确的立卷归档；负责档案的利用工作、办理档案的借阅；负责为城市规划区和各建制镇规划提供数字化管理与技术支持服务，形成统一的国土空间工作“底图”；开展技术成果推广、利用。

十、将沅江市地籍测量队与沅江市城建测量队整合，改为沅江市自然资源测绘院，股级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核定自收自支编制12名，设院长1名，副院长2名，主要职责是：控制测量、地形测量、规划测量、建筑工程测量、市政工程测量、线路与桥隧测量、地下管线测量、矿山测量；地籍测绘、房产测绘；负责规划测量与规划放线测量；负责不动产测量及其它测量工作；完成上级部门安排的其他测量任务。

十一、设立沅江市规划建设服务中心，股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核定全额拨款事业编制6名，设主任1名，副主任2名，主要职责是：负责规划政策研究；负责统筹管理全市法定规划及基础数据的维护、动态更新，提供数据分析、地理信息服务等。

十二、设立沅江市产业园区自然资源服务所，股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核定全额拨款事业编制3名，设所长1名，副所长1名，主要职责是：协助高新技术产业园、船舶制造产业园有关自

然资源管理工作；完成局机关安排的有关工作任务。

十三、沅江市征地拆迁事务所，股级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核定自收自支事业编制 14 名，成建制划入市安置与征地拆迁事务中心。

十四、撤销沅江市国土资源局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分局，其领导职数予以核销、事业编制划入市自然资源局下属事业单位。

中共沅江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
2020 年 9 月 28 日



中共沅江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9月28日印发
